证券代码:000851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公告编号:2014-146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一)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公司拟出资不超过46500万元与北京四季兴海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季兴海”)在中关村互联网金融产业园(以下简称“园区”)合作开发建设大唐高鸿科研产业发展基地,地址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东冉北街9号,待条件成熟后,最终以公司全资子公司取得其土地面积约10000平方米及建筑面积共约24955.33平方米作为大唐高鸿科研产业发展基地。为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四季兴海股东以其所持该公司32%股权质押给公司。

本次出资的部分资金来源待具体确定后履行其审批程序实施此项目。

2、董事会审议投资议案的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第七届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大唐高鸿科研产业发展基地项目的议案》

董事会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生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企业名称:北京四季兴海置业有限公司

企业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烟村园2号楼1门A-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辉

注册资本:7800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建筑材料、装饰材料;设计、制作广告;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产权控制关系:山东胜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20%股权,自然人何辉持有其43%股权,自然人雷杰持有其31%股权,自然人韩勇持有其6%股权。

以上自然人、法人和公司无关联关系。

实际控制人:何辉

财务指标:2013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19723.2万元,净资产为4578.63万元,2013年度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为-588.5万元。

三、交易标的介绍

1.交易标的具体情况介绍

公司拟出资不超过46500万元与北京四季兴海置业有限公司在中关村互联网金融产业园(以下简称“园区”)合作开发建设大唐高鸿科研产业发展基地,地址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东冉北街9号,最终拟以全资子公司持有园区东北角四栋房屋,土地面积约10000平方米,建筑面积共约24955.33平方米,作为大唐高鸿科研产业发展基地,其中地上13,793.70平方米,地下一层6,798.23平方米,地下二层4,363.40平房米。

为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四季兴海股东以其所持该公司32%股权质押给公司。

2.交易价格的确定

本项目交易中,前期预计投资金额以评估机构提供的咨询意见为依据,待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将对其评估以确定最终交易价格。

四、尚未签订相关协议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目的

公司为解决科研场地紧张,办公地点分散的现状,保障公司更有效的组织生产经营,优化资产结构,经过调查研究,决定投资建设大唐高鸿科研产业发展基地项目。

2.存在的风险

目前公司拟投资的大唐高鸿科研产业发展基地所处地块已拆迁完毕,尚未开工建设,土地上尚无任何建筑物。鉴于北京市地区房地产价格不断上涨的趋势,公司拟通过取得其股权质押,并分期投资的方式降低交易风险,确保大唐高鸿科研产业发展基地项目的顺利完成,具体如下:

公司投资将分多期付款,直到最终取得相应房地产权属证书为止,才支付完毕全部价款。在此期间,为保障大唐高鸿的权益,经过初步协商四季兴海的自然人股东同意将所持四季兴海的等价值股权(即32%股权)质押给公司。

3.对公司的影响

有利于解决科研场地紧张,办公地点分散的现状,保障公司更有效的组织生产经营,优化资产结构,整体提高公司科研实力,提升办公效率。

六、其他

本次出资的部分资金来源待具体确定后履行其审批程序实施此项目并即时披露。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第三十七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0851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公告编号:2014-147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第三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七届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14年12月5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14年12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付景林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出席会议的人数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大唐高鸿科研产业发展基地项目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拟出资不超过46500万元与北京四季兴海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季兴海”)在中关村互联网金融产业园(以下简称“园区”)合作开发建设大唐高鸿科研产业发展基地,地址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东冉北街9号,待条件成熟后,最终以公司全资子公司取得其土地面积约10000平方米及建筑面积共约24955.33平方米作为大唐高鸿科研产业发展基地。为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四季兴海股东以其所持该公司32%股权质押给公司。

本次出资的部分资金来源待具体确定后履行其审批程序实施此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对外投资公告(一)》(公告编号:2014-146)。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拟出资不超过50万元人民币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主要负责公司对外进出口贸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对外投资公告(二)》(公告编号:2014-147)。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公司参股公司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大唐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投资”)参与增资扩股公司参股子公司大唐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

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4)第1343号资产评估报告,并结合高新创投实际情况,最终每份出资额作价为1.085元。

大唐投资拟以2930万元对高新创投增资扩股,其中27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3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南京庆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庆亚”)和江苏嘉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嘉睿”)分别以977万元对其增资扩股,其中9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7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高新创投注册资本为1.45亿元。

股权结构增资前后情况为:

股东	增资扩股之前		增资扩股之后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大唐电信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5000	50%	5000	34.48%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600	26%	2600	17.93%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00	22%	2200	15.17%
大唐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00	2%	2900	20.00%
南京庆亚贸易有限公司	0	0	900	6.21%
江苏嘉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0	900	6.21%
合计	10000	100%	14500	100.00%

公司直接和通过大唐投资间接持有高新创投31%股权,仍属于公司的参股公司。

本次交易涉及关联交易,关联方董事付景林、郑金良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控股子公司通过增资扩股公司参股子公司大唐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能够进一步加强公司的投资能力,扩展业务领域和投资规模,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核心竞争力及盈利能力,加快大唐高鸿“十二五”发展规划的战略目标的实现。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第七届第三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且各关联方董事回避表决,会议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定价依据合理,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行为,我们同意此投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联交易暨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4-148)。

证券代码:000851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公告编号:2014-148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暨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大唐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投资”)参与增资扩股公司参股子公司大唐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

大唐投资拟以2930万元对高新创投增资扩股,其中27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3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南京庆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庆亚”)和江苏嘉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嘉睿”)分别以977万元对其增资扩股,其中9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7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高新创投注册资本为1.45亿元。

2.高新创投股权变动情况

公司拟出资不超过46500万元与北京四季兴海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季兴海”)在中关村互联网金融产业园(以下简称“园区”)合作开发建设大唐高鸿科研产业发展基地,地址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东冉北街9号,最终拟以全资子公司持有园区东北角四栋房屋,土地面积约10000平方米,建筑面积共约24955.33平方米,作为大唐高鸿科研产业发展基地,其中地上13,793.70平方米,地下一层6,798.23平方米,地下二层4,363.40平房米。

为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四季兴海股东以其所持该公司32%股权质押给公司。

2.交易价格的确定

本项目交易中,前期预计投资金额以评估机构提供的咨询意见为依据,待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将对其评估以确定最终交易价格。

四、尚未签订相关协议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目的

公司为解决科研场地紧张,办公地点分散的现状,保障公司更有效的组织生产经营,优化资产结构,经过调查研究,决定投资建设大唐高鸿科研产业发展基地项目。

2.存在的风险

目前公司拟投资的大唐高鸿科研产业发展基地所处地块已拆迁完毕,尚未开工建设,土地上尚无任何建筑物。鉴于北京市地区房地产价格不断上涨的趋势,公司拟通过取得其股权质押,并分期投资的方式降低交易风险,确保大唐高鸿科研产业发展基地项目的顺利完成,具体如下:

公司投资将分多期付款,直到最终取得相应房地产权属证书为止,才支付完毕全部价款。在此期间,为保障大唐高鸿的权益,经过初步协商四季兴海的自然人股东同意将所持四季兴海的等价值股权(即32%股权)质押给公司。

3.对公司的影响

有利于解决科研场地紧张,办公地点分散的现状,保障公司更有效的组织生产经营,优化资产结构,整体提高公司科研实力,提升办公效率。

六、其他

本次出资的部分资金来源待具体确定后履行其审批程序实施此项目并即时披露。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第三十七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0851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公告编号:2014-149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明确大唐高鸿电子信息产业园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方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明确大唐高鸿电子信息产业园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方式的概述

公司第七届第三十五次董事会和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1.5亿元在义乌投资建设大唐高鸿电子信息产业园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浙江义乌建设大唐高鸿电子信息产业园,计划总投资额29,151万元,其中公司拟变更1.5亿元2012年募集资金项目之一的企业信息化系列产品研发升级与产业化项目资金用途投资此项目,剩余14,151万元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入。

三、尚未签订相关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　对外投资目的

加快公司产品国际化进程,推动大唐高鸿自研产品业务的发展,方便公司自研产品的对外出口,增强公司国际影响力。

2.　存在的风险及对策

(1)法律风险

大唐高鸿在香港设立子公司,国家没有相关法律法规的限制,也不受到香港特别行政区相关政策的限制,大唐高鸿将委托香港当地中介机构协助进行新公司的设立工作,按照当地法律法规开展相关工作。

(2)资控风险

大唐高鸿在香港设立子公司后,在具体管控方面,将按照大唐高鸿内部控制要求,并按照国际惯例,对香港子公司实施管控,安排专人负责新公司业务的处理,并适时委托专业中介机构等负责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保证新公司运行的高效性与合规性。

3.　对公司的影响

香港子公司的成立,能够有效解决物流问题、资金结算问题等问题,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公司信誉,加强公司与国际客户和供应商的往来,增加对外出口业务量,提高公司的国际形象与影响力。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第三十七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0851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公告编号:2014-150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暨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大唐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投资”)参与增资扩股公司参股子公司大唐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创投”),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

大唐投资拟以2930万元对高新创投增资扩股,其中27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3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南京庆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庆亚”)和江苏嘉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嘉睿”)分别以977万元对其增资扩股,其中9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7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高新创投注册资本为1.45亿元。

2.高新创投股权变动情况

公司拟出资不超过46500万元与北京四季兴海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园区”)合作开发建设大唐高鸿科研产业发展基地,地址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东冉北街9号,最终拟以全资子公司持有园区东北角四栋房屋,土地面积约10000平方米,建筑面积共约24955.33平方米,作为大唐高鸿科研产业发展基地,其中地上13,793.70平方米,地下一层6,798.23平方米,地下二层4,363.40平房米。

为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四季兴海股东以其所持该公司32%股权质押给公司。

2.交易价格的确定

本项目交易中,前期预计投资金额以评估机构提供的咨询意见为依据,待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将对其评估以确定最终交易价格。

四、尚未签订相关协议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目的

公司为解决科研场地紧张,办公地点分散的现状,保障公司更有效的组织生产经营,优化资产结构,经过调查研究,决定投资建设大唐高鸿科研产业发展基地项目。

2.存在的风险

目前公司拟投资的大唐高鸿科研产业发展基地所处地块已拆迁完毕,尚未开工建设,土地上尚无任何建筑物。鉴于北京市地区房地产价格不断上涨的趋势,公司拟通过取得其股权质押,并分期投资的方式降低交易风险,确保大唐高鸿科研产业发展基地项目的顺利完成,具体如下:

公司投资将分多期付款,直到最终取得相应房地产权属证书为止,才支付完毕全部价款。在此期间,为保障大唐高鸿的权益,经过初步协商四季兴海的自然人股东同意将所持四季兴海的等价值股权(即32%股权)质押给公司。

3.对公司的影响

有利于解决科研场地紧张,办公地点分散的现状,保障公司更有效的组织生产经营,优化资产结构,整体提高公司科研实力,提升办公效率。

六、其他

本次出资的部分资金来源待具体确定后履行其审批程序实施此项目并即时披露。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第三十七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0851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公告编号:2014-151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拟为下属公司北京高阳捷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阳捷迅”),江苏高鸿鼎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鸿鼎恒”)拟向商业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具体如下:

1.拟为高阳捷迅向工行地安门支行申请不超过5,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2.拟为高阳捷迅向北京银行广安支行申请不超过4,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3.拟为高阳捷迅向招商银行清华园支行申请不超过3,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4.拟为高鸿鼎恒向光大银行南京分行中山东路支行申请不超过10,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二)董事会审议担保议案表决情况

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第七届第三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次担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北京高阳捷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高阳捷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6月24日,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农大南路88号1号楼二层208-219室,法定代表人:曾东卫,注册资本:1352.8125万元,主营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和BBS以外的内容);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高阳捷迅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总额为480,731,534.01元,净资产为214,623,545.16元,2013年1-12月的营业收入为222,087,745.29元,营业利润为57,291,244.16元,净利润为50,669,566.49元。

高阳捷迅2014年9月30日的资产总额为546,790,154.04元,净资产为248,582,738.55元,2014年1-9月的营业收入为153,147,033.71元,营业利润为39,341,146.32元,净利润为33,959,193.39元。(2014年第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2.　江苏高鸿鼎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高鸿鼎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5月14日,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302号,法定代表人:王苹,注册资本:30,000万元,主营电子产品销售业务,公司持有其58.23%股权,南京庆亚贸易有限公司持有41.77%股权。

高鸿鼎恒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总额为811,303,855.03元,净资产为196,704,810.06元,2013年1-12月的营业收入为1,304,770,482.29元,营业利润为29,443,848.83元,净利润为22,015,810.06元。

高鸿鼎恒2014年9月30日的资产总额为857,904,501.62元,净资产为354,141,187.00元,2014年1-9月的营业收入为1,720,281,549.95元,营业利润为42,747,479.50元,净利润为32,125,376.94元(2014年第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三、尚未签订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为支持公司下属公司更好地利用信贷资金,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为股东获取利润,公司拟为下属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高阳捷迅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高鸿鼎恒其他少数股东针对此次担保事项已经为公司出具反担保函。

董事会认为上述被担保对象经营稳定,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董事会通过了该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事项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担保余额为对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含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为人民币余额共计52908.38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64%。本次担保为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1.　第七届第三十七次董事会决议;

2.　被担保人2013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3.　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4.江苏高鸿鼎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其他少数股东提供的反担保函。

特此公告。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0851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公告编号:2014—152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本公司董事会第七届第三十七次会议决定,提请召开公司201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2月29日14时;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时间为2014年12月26日下午15:00至2014年12月29日15:00;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5.　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

6.　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14年12月2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40号大唐电信集团主楼11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明确募集资金用于义乌产业园投资方式的议案》

2.《关于公司下属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3.《关于公司为下属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补选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议案披露情况见2014年12月12日公司发布的公告。

监事的选举采取累计投票的方式。

三、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有效股权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法人授权代表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14年12月26日　上午8:30-11:30,下午13:00-17:30

3.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40号大唐电信集团主楼11层会议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程序

(1)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　投票代码:360851;投票简称:高鸿投票

(3)　在投票当日,“高鸿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　投票具体程序为:

①　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②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以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同意意见,则可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明确募集资金用于义乌产业园投资方式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下属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2.00
3	《关于公司为下属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00
4.	《关于补选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4.00

③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④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　不符合上述申报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动撤单处理。

2.　采用互联网交易投票程序

(1)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　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26日15:00至2014年12月2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事项

1.　联系方式:

联系人:卢新新

联系电话:010-62303100-8029　010-62301907

传真电话:010-62301900

2.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费用自理

特此通知。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11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注:授权委托书复印、剪报均有效)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请在议案表决意见处填写:同意、反对、弃权。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1	《关于明确募集资金用于义乌产业园投资方式的议案》	
2	《关于公司下属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3	《关于公司为下属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	《关于补选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印章)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851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公告编号:2014—153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第二十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4年12月05日发出通知,于12月11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40号大唐电信集团主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光莉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人数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原监事会主席郭光莉女士提出辞职申请,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现需要补选一名监事。

鉴于郭光莉女士在任期内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在改选的监事就任前,郭光莉女士需继续按规定履行监事职务。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履行监事改选程序。

根据股东方推荐,本次拟补选的第七届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为:孟汉峰。

监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上述监事候选人。

二、审议通过《关于明确募集资金用于义乌产业园投资方式的议案》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确认本次1.5亿元募集资金投资途径,公司拟对浙江高鸿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增资2000万元以推进实施大唐高鸿电子信息产业园建设,剩余1.3亿元募集资金仍由公司对此项目直接投入。

增资完成后浙江高鸿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公司以2000万元直接持有其33.33%股权,公司通过下属子公司间接持有其66.67%股权。

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北京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大唐高鸿中网科技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宁波高鸿恒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即公司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务指标:

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86,886,839.17元,净资产35,019,831.28元,2013年1-12月公司营业收入0.00元,营业利润-2,785,252.81元,净利润-2,796,894.47元。

2014年09月30日,公司总资产97,537,227.85元,净资产32,162,526.05元,2014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2,188,316.24元,营业利润-2,853,195.35元,净利润-2,857,305.23元。

五、本次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十二五”信息服务业务的未来规划,将有助于公司加快现有业务的市场拓展及产业化进程。

投资过程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主要是浙江高鸿在运营管理方面的风险。公司将采取建立统一管理体系,降低财务费用的策略规避和化解风险。

本次增资,将使浙江高鸿公司获得快速发展的良机,更多的市场机会,促使信息服务业务快速推进,进而促进公司整体业务发展,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六、尚未签署相关协议

七、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所发表的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公司已经第七届第三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1.5亿元在义乌投资建设大唐高鸿电子信息产业园的议案》,并经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此事项审议批准。现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

通过对子公司增资的方式来使用募集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对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方式确认的安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1.5亿元在义乌投资建设大唐高鸿电子信息产业园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149)。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联方销售采购商品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销售如下商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人	金额(万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电信科学技术第十研究所	105.00
	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	946.11
采购商品	大唐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15.38
	电信科学技术仪表研究所	6.29
合　计		1372.78

本次交易涉及关联交易,关联方董事付景林、郑金良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销售和采购商品的交易,经我们核查属于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交易价格符合市场化原则,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规则,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此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在对此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依法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通过了该项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4-150)。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下属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下属公司北京高阳捷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阳捷迅”),江苏高鸿鼎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鸿鼎恒”)拟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具体如下:

(1)高阳捷迅拟向工行地安门支行申请不超过5,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

(2)高阳捷迅拟向北京银行广安支行申请不超过4,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

(3)高阳捷迅拟向招商银行清华园支行申请不超过3,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

(4)高鸿鼎恒拟向光大银行南京分行中山东路支行申请不超过10,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此事项尚需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4-151)。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交易防控考核制度>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对《内幕交易防控考核制度》做出的修订。

修订情况如下:

(1)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定义,原为:公司内幕信息公开前能直接或间接获取内幕信息的单位及个人;现修订为:“公司中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由于其管理地位、监督地位和职业地位,或者作为公司职工,能够接触或者获取重大信息的人员。”

(2)考核权责

原内容为:“公司成立以董事长为组长、董事为成员的领导小组,以加强公司内幕交易防控工作业绩评价考核工作的组织领导。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董事会秘书负责,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的备案、建立档案及检查等相关工作;人力资源部负责考核的核实、上报及落实。”

现修改为:“公司成立以董事长为组长、董事为成员的领导小组,以加强公司内幕交易防控工作业绩评价考核工作的组织领导。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董事会秘书负责,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的备案、建立档案及检查等相关工作。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材料至少保存10年;负责上市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签订保密协议和禁止内幕交易告知书;并在2个交易日将内幕交易自查及处罚结果报送贵州证监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内幕交易防控考核制度》。

9、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将以下议案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关于明确募集资金用于义乌产业园投资方式的议案

(2)关于公司下属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3)关于公司为下属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4-152)。

特此公告。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0851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公告编号:2014-147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公司拟出资不超过50万人民币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大唐高鸿(香港)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登记注册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香港子公司”),主要负责公司对外进出口贸易。

2.董事会审议投资议案的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第七届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不超过50万人民币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全部以现金出资。

董事会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既已生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大唐高鸿(香港)有限公司(最终以登记注册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

2、公司组织形式:有限公司;

3、注册资本:50万人民币(拟定);

4、出资方式:全部以自有货币出资,高鸿投份持有100%股权;

5、经营范围:进出口贸易等(拟申请)。

三、尚未签订相关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　对外投资目的

加快公司产品国际化进程,推动大唐高鸿自研产品业务的发展,方便公司自研产品的对外出口,增强公司国际影响力。

2.　存在的风险及对策

(1)法律风险

大唐高鸿在香港设立子公司,国家没有相关法律法规的限制,也不受到香港特别行政区相关政策的限制,大唐高鸿将委托香港当地中介机构协助进行新公司的设立工作,按照当地法律法规开展相关工作。

(2)资控风险

大唐高鸿在香港设立子公司后,在具体管控方面,将按照大唐高鸿内部控制要求,并按照国际惯例,对香港子公司实施管控,安排专人负责新公司业务的处理,并适时委托专业中介机构等负责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保证新公司运行的高效性与合规性。

3.　对公司的影响

香港子公司的成立,能够有效解决物流问题、资金结算问题等问题,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公司信誉,加强公司与国际客户和供应商的往来,增加对外出口业务量,提高公司的国际形象与影响力。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第三十七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0851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公告编号:2014-148